

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洞政办函〔2019〕48号

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洞口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茶铺茶场管理区，县直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决定成立洞口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周乐彬 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副组长：杨云龙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肖 磊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尹卫华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尹耀龙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葛邦伟 县财政局局长
曾广增 县教育局局长
付易成 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
张绍钦 县公安局副局长
肖黎明 县司法局局长

肖建华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曾 刚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谢瑞生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局长
刘双全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县人防办主任
蒲 明 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
曾志雄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恒生 县水利局局长
曾龙生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杰文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曾志贤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长益 县林业局局长
戴伟建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黄 河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曾纪飘 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局长
于慧丽 县气象局局长
刘正博 国网洞口供电公司总经理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通过联席会议对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决策，统筹全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人防办），刘双全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向本跃、周玉俊同志担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今后，如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变动的，由相应职务人员自然递补，不另行文。

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30日

